

臺銀人壽 104 年新進人員甄試試題

職等／甄試類別【代碼】：九職等／壽險管理類【H0913】

綜合科目：人壽保險實務、保險法

*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

注意：①作答前須檢查答案卷、入場通知書編號、桌角號碼、甄試類科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有四大題之非選擇題，各題配分均為 25 分。
③非選擇題限用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違反者該科酌予扣分，**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**。
④請勿於答案卷上書寫姓名、入場通知書編號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⑤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(不具任何財務函數、工程函數功能、儲存程式功能)，但不得發出聲響；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放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勸阻無效，仍執意使用者，該科扣 10 分；該電子計算器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。
⑥答案卷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題目一：

做為一位人身保險之核保人員，要先了解影響人身危險因素之評估：

(一) 首先，請就非醫學危險因素，評估相關危險因素。【13 分】

(二) 其次，請就醫學危險因素，評估相關危險因素。【12 分】

題目二：

人壽保險的經營，有賴精確的科學管理，請解釋以下指標，並分析其數字之意義。

(一) 新契約率【5 分】

(二) 失效解約率【5 分】

(三) 平均保險金額【5 分】

(四) 資產運用率【5 分】

(五) 責任準備金變動率【5 分】

題目三：

請依我國保險法之相關規定，依序回答下列有關危險增加之通知義務相關問題：

(一) 何謂重要危險增加？並舉一人壽保險實例說明。【4 分】

(二) 危險增加，依是否可歸責於要保人，可分為哪幾種情況？該等情況發生時，要保人通知保險人之時間點各為何？【8 分】

(三) 違反危險增加之通知義務時，產生之積極法律效果為何？【4 分】

(四) 重要危險增加之通知義務之消極要件為何？請列舉說明之。【9 分】

題目四：

請回答下列保險利益的相關問題：

(一) 依我國保險法規定，要保人對於哪些人之生命或身體具有保險利益？【5 分】

(二) 甲先生於 2015 年 1 月 30 日與乙小姐結婚，一個月之後乙小姐經醫生檢查已懷有身孕，甲先生可否以乙小姐腹中之胎兒為保險標的，向丙人壽保險公司預先投保醫療保險？請分析說明之。【6 分】

(三) 保險利益與保險契約之效力有何關係？請說明之。【6 分】

(四) 人身保險與財產保險之保險利益有何差異？請分析之。【8 分】